

##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美公司”）的通知，沪美公司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相关情况如下：

#### 一、本次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股份情况

沪美公司收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的通知，沪美公司质押予华创证券的 18,499,996 股公司股份涉及违约，华创证券有权按照协议的约定对上述涉及违约的质押股份进行处置，可能导致沪美公司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动减持。本次涉及违约的股份情况如下：

质权人	股份来源	初始交易日	到期购回日	质押股数 (股)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华创证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9-7	2018-9-6	18,499,996	3.26
合计	-	-	-	18,499,996	3.26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沪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36,25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02%；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135,780,153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5%，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3%。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沪美公司质押予华创证券的公司股份被动减持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华创证券本次拟减持沪美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3、由于本次股份减持属于被动减持，减持的具体时间、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被动减持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沪美公司质押予华创证券的公司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沪美公司目前与华创证券保持密切沟通，并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风险，但不排除在沟通过程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遭遇被动减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沪美公司出具的《关于沪美公司持有的部分猛狮科技股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